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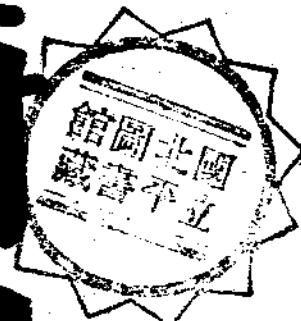
中華郵政特准掛號認爲新圖紙類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五月十六日

星期二

第一九〇一號

陝西省政府公報



MAY 24 1932

陝西省政府秘書處第二科公報股編印

# 總理遺囑

## 目錄

○命令○

省政府令一件

省政府訓令二件

省政府指令四件

民政廳訓令一件

○例件○

省政府核閱各機關例行公文表

余致力國民革命凡四十年其目的在求中國之自由平等積四十年之經驗深知欲達到此目的必須喚起民眾及聯合世界上以平等待我之民族共同奮鬥

現在革命尙未成功凡我同志務須依照余所著建國方略建國大綱三民主義及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宣言繼續努力以求貫澈最近主張開國民會議及廢除不平等條約尤須於最短期間促其實現是所至囑

命  
令

▲陝西省政府令

◎令

◎陝西省政府令

茲制定陝西省賑務會獎勵農村貸種章程公布之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五月十六日

陝西省賑務會獎勵農村貸種章程

第一條 凡備種籽經貸種機關依法貸給農戶者依本章程之規定獎勵之  
第二條 獎勵種類如左

甲  
匾額

- 一 一千元以上由省政府題給
- 二 八百元以上由省賑務會題給
- 三 六百元以上由縣政府題給

乙  
褒章

- 一 三百元以上一等銀質

- 二 一百元以上二等銀質  
三 八十元以上三等銀質  
四 六十元以上四等銀質  
以上褒章由省賑務會製給

丙 褒狀

- 一 三十元以上由省賑務會製給  
二 二十元以上由縣政府製給  
三 一十元以上由縣賑務會製給

第三條 前條折元以種籽出貸時之市價爲準

第四條 勸人備種出貸之私人或團體其給獎標準比照第二條貸種數加四倍計算

第五條 辦理貸種事務人員或團體有特殊勞績者依辦理賑務人員獎恤章程並辦賑團體及在事

人員獎勵條例辦理

第六條 遇有貸牛者按照牛工折元准用本章程之規定

第七條 本章程自本會委員會通過呈奉省政府核准之日起施行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呈請修正

# ▲訓令

## ○陝西省政府訓令

令教育廳

爲奉考試院令據考試委員會呈擬於本年舉行高等考試以前各省市先舉行高等及普通檢定考試於本年六月底辦竣應准照辦飭即體察情形訂期舉行令仰遵照辦理由

爲令飭事案奉

考試院第二零三號訓令內開爲令遵事現據考試委員會呈稱查本年高等考試及首都普通考試業經呈准本年九月一日起次第舉行其高等考試應考種類考試地點及首都普通考試應考種類並由本會第七十五次會議決定呈請核示在案惟查考試法高等普通考試應試資格檢定及格與學校畢業並重原以博學俊彥未必盡能出於學校之門証諸第一屆高等考試檢定及格應考者四十六人錄取十人其比率爲百分之二十二大學專門學校畢業應考者一千九百餘人錄取七十七人其比率爲百分之四可見檢定及格人員之成績並不在大學專門學校畢業生之下今既定本年舉行高等考試及首都普通考試似應於事前舉行高等及普通檢定考試以期收羅遺才且前年各省市舉行高等普通檢定考試後據各該檢定委員會之呈報科別及格者尙居多數爲此輩科別及格人員獲有應考機會起見似亦應繼續舉行檢考以完成其應考資格爰於本會第七十六次會議提出討論經決議本年舉行高等考試以前各省市應先舉行高等檢定考試並因辦理檢考便利同時舉行普通檢定考試均限於六月底辦竣呈院核定等由紀錄在卷理合備文呈請是否有當仰祈鑒核指令遵行等情據此查本年高等考試及首都普通考試業經定於九月一日開始次第舉行自應准如所擬於舉行高等考試

以前先由各省市舉行高等及普通檢定考試統限於本年六月底辦竣以利試政據呈前情除指令暨分行外合亟令仰該府遵照迅即體察情形酌定日期依限舉行並於訂定日期後即行報由考選委員會轉呈本院照章核派檢定考試委員長可也此令等因奉此查本省普通檢定考試業經籌備舉行在案其高等檢定考試自應體察情形訂期舉行合行令仰該廳遵照前述日籌辦仍將辦理情形隨時具報以憑核轉切切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五月十二日

○陝西省政府訓令

令 民政 財政  
建 設 廳

爲准鐵道部咨關於鐵路用地舉行丈勘登記換領執業憑證等事項准予援照鐵路用地徵免賦稅章程辦理其丈勘登記領証等稅費一律豁免以利進行令仰轉屬遵照由

爲令飭事案准

鐵道部財字第一一六七號咨開爲咨請事查鐵路用地徵免賦稅辦法前經本部會同財政部擬具章程呈奉

行政院轉呈

國民政府核准以部令會同公布咨達查照有案茲查國有各鐵路沿綫地畝收用時期遠在鐵路用地徵免賦稅章程公布以前各項手續多未完備現該項章程既經公布自應重新補行各項法定手續以固產權而符定案用特咨達貴政府即希查照轉飭所屬凡遇鐵路用地舉行丈勘登記換領執業憑証等事項准予援用鐵路用地徵免賦稅章程辦理其丈勘登記領証等各項稅費並准一律豁免以利進

行至綱公誼此咨等因准此除咨覆並分行外合行令仰該廳即便知照並轉飭所屬各縣政府一體遵照辦理

黑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五月十一日

〔註〕查鐵路用地徵免賦稅章程已登二十年十月二十一日本報法規欄

● 指令

○ 陝西省政府指令

令財政廳

呈一件呈報擬訂陝南各縣調查土地租課辦法並派員先從寧陝縣試辦如果有效後給印委獎勵並推行其他各縣請鑒核備案由

呈件均悉事屬調查自應暫予備案惟所訂辦法冊式尚有未盡詳晰之處如耕地附近之藥材耳山林場製造廠等農田關係之水利隄渠交通守望要隘等管理系屬之官有公有私有等及冊單編次圖表分合方位形勢高下概要目錄番號與調查用費籌支節制及自報代報程式臨時處分規限等均須預為酌擬標準務令簡要易行遠之可為異時界段測量之參考近之可作免除攤派之根據原以供民政統計之用而不專以財務目標滋引誤會切須詳誠所派委員妥慎從事仍由廳函商財政委員會隨時察議修政辦法期於暫次推行為要仰併知照附件存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五月十一日

● 陝西省政府指令

令武功縣縣長

呈一件呈復本縣續修漆水橋採用官樹數目請備查由

呈悉所稱各官有廟宇長成尺度合用之樹本甚多即后稷廟一處已百餘株此次議伐用六株餘仍購買等語查修橋計須二十餘株際此荒歲價廉何以必伐名勝古跡之官樹六株而仍購其餘且來呈渾言官樹甚多究有實數若干何以不為詳報應飭該工程處悉數採辦如官樹確有枯損應另案查點明

確專報核奪仰併遵照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五月十二日

◎陝西省政府指令

令保衛委員會

呈一件呈請撫卹縣勦匪陣亡區團長祁耀丞由

呈件均悉准如擬辦理即由會轉飭在地方款內籌給該故團長祁耀丞一次郵金一百五十元以示矜恤并飭取據逕向財政廳報核除令財政廳知照外仰即遵照附件存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五月十二日

◎陝西省政府指令

令麟遊縣縣長

呈一件呈覆遵令查明已故秘書張詩嶺在職時月薪數目請鑒核由

呈悉該縣已故秘書張詩嶺應准給予郵金洋一百元以資優郵款由正項開支除令行民財兩廳遵照外仰即轉飭該遺族如數具領取據報抵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五月十二日

# ○陝西省民政廳訓令

◎訓令

◎陝西省民政廳訓令

令

長安	涇陽	蒲城	澄城	西鄉	山陽	嵐皋	洋縣	臨潼	三原	同官	咸陽	興平	河縣										
杜水	石泉	寧城	渭南	藍田	高陵	略陽	禮泉	涇陽	華陰	富平	白水	中城	固陽	府谷	麟游	佛坪	米脂	靖邊	南鄭	平利	神木	宜川	吳堡
潼關	韓城	鎮安	鎮巴	榆林	巴林	略陽	醴泉	涇陽	華陰	富平	白水	中城	固陽	府谷	麟游	佛坪	米脂	靖邊	南鄭	平利	神木	宜川	吳堡
橫山	綏德	榆邑	巴邑	華陰	高陵	略陽	醴泉	涇陽	華陰	富平	白水	中城	固陽	府谷	麟游	佛坪	米脂	靖邊	南鄭	平利	神木	宜川	吳堡
甘泉	延長	富平	白水	中城	固陽	略陽	醴泉	涇陽	華陰	富平	白水	中城	固陽	府谷	麟游	佛坪	米脂	靖邊	南鄭	平利	神木	宜川	吳堡

爲令飭事案查本前廳以考查各縣食糧價格及天氣狀況起見曾於第二八九號令發製定表式飭即按旬填報在案茲查各縣遵令按旬呈報者固屬多數迄今未據呈齎者亦殊不少除分行外合亟重申前令仰該縣長遵照即將此項調查表務須按旬報填勿得稍有稽延是爲至要切切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五月十二日

例 件

◎陝西省政府核閱各機關例行公文表 二十二年五月十六日

原主機關

案

由

指  
准予彙案分別存轉此令

定邊縣政府	呈齊上年十一十二各月份治安情形月報表	上
山陽縣政府	呈齊本年一月份治安情形月報表	同
安定縣政府		同
中部縣政府	呈齊本年二月份治安情形月報表	上
定邊縣政府		同
安塞縣政府		同
隴縣縣政府		同
安定縣政府		同
靖邊縣政府		同
清澗縣政府		同
鳳翔縣政府		同
麟邑縣政府		同
佛坪縣政府		同
興平縣政府	呈齊本年三月份治安情形月報表	上
寶雞縣政府		同
乾縣縣政府		同

陝西省政府公報

例 件

九

令

陝西省政府公報

例  
件

三原縣政府  
扶風縣政府  
寧陝縣政府  
淳化縣政府  
渭南縣政府  
潼關縣政府  
郃陽縣政府  
朝邑縣政府  
大荔縣政府  
涇陽縣政府  
麟遊縣政府  
洛川縣政府  
宜君縣政府  
長武縣政府  
蒲城縣政府  
宜川縣政府  
橫山縣政府  
藍田縣政府  
留壩縣政府  
寧光縣政府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臨潼縣政府 鄢縣縣政府 澄城縣政府 神木縣政府  
府谷縣政府 咸陽縣政府 雜南縣政府 中部縣政府  
榆林縣政府 靖邊縣政府 藍田縣政府 安塞縣政府  
安定縣政府 山陽縣政府 潼南縣政府 白水縣政府  
三原縣政府 安塞縣政府 安定縣政府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呈暨表均悉准予備查仍候  
第十七路總指揮部核示表存此令  
三呈暨表均悉准予備查仍候  
第十七路總指揮部核示表存此令

陝西省政府公報 例件

一一二

韓南縣政府	呈齋本年二月廿日至三月十九日駐軍匪情週報表
鳳縣縣政府	同
靖邊縣政府	呈齋本年二月廿六日至三月廿五日駐軍匪情週報表
清潤縣政府	呈齋本年三月六日至四月二日駐軍匪情週報表
藍田縣政府	同
渭城縣政府	呈齋本年三月十九日至四月十五日駐軍匪情週報表
麟縣縣政府	呈齋本年三月十三日至四月三日駐軍匪情週報表
周至縣政府	同
中部縣政府	呈齋本年三月廿日至四月十六日駐軍匪情週報表
寶雞縣政府	同
乾縣縣政府	同
涇陽縣政府	同
咸陽縣政府	同

備 考

以上各件登報公布不另指令各該縣府見此表後務須查明原呈點簽註明指令發載某月某日公報內以便稽查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